

证券代码：301088

证券简称：戎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5

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6月20日，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完成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的选举工作和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聘任，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情况

董事长：郭健先生

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董事长的简历详见附件。

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选举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各委员会组成成员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	专门委员会成员
战略委员会	郭健	温迪、于清涛
审计委员会	方军雄	郭健、段国庆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	专门委员会成员
提名委员会	段国庆	郭健、方军雄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段国庆	郭健、于清涛

上述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

三、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选举情况

监事会主席：钱晓兰女士

任期自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监事会主席的简历详见附件。

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总经理：温迪女士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于清涛先生

副总经理：朱政军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于冬雪女士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于清涛、于冬雪

联系电话：0512-52969003

传真号码：0512-52969009

电子邮箱：rumerebod@rumere.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常熟市闽江东路 11 号世茂商务广场 A 幢 2901 室

特此公告。

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0日

附件：

1、郭健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 年 6 月取得北京大学生物技术本科学历，2008 年 6 月取得清华大学 MBA 学历。2003 年 7 月至 2006 年 8 月担任常熟市大庆石化产品销售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8 年 7 月至 2010 年 9 月担任 BP 公司分析师/交易员；2010 年 10 月至 2011 年 12 月担任 Cargill 公司交易员；2012 年 1 月至 2013 年 3 月担任 Glencore 公司交易员；2012 年 3 月至 2019 年 6 月担任苏州日禾戎美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 年 8 月至今担任上海戎美品牌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 年 3 月至今担任苏州美仓时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 年 7 月至今担任苏州戎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 年 6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2017 年 2 月至今担任苏州戎美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 年 12 月至今担任苏州戎美家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0 年 1 月至今担任上海戎美模特经纪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截至目前，直接持有 2,520 万股本公司股份，通过苏州戎美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5,880 万股股份，合计持有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36.84%，系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郭健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温迪女士系夫妻关系，郭健先生、温迪女士合计持有公司控股股东苏州戎美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除此之外，郭健先生与其他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2、温迪女士，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 6 月取得清华大学 MBA 学历。2003 年 7 月至 2007 年 7 月担任苏州电信公司培训/客户经理；2012 年 3 月至 2019 年 6 月担任苏州日禾戎美商贸有限公司监事；2013 年 8 月至今担任上海戎美品牌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4 年 3 月至今担任苏州美仓时装有限公司监事；2018 年 7 月至今担任苏州戎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监事；2019 年 6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2017 年 2 月至今担任苏州戎美集

团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12月至今担任苏州戎美家具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1月至今担任上海戎美模特经纪有限公司监事。截至目前，直接持有2,520万股本公司股份，通过苏州戎美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5,880万股股份，合计持有本公司股本总额的36.84%，系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温迪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郭健先生系夫妻关系，郭健先生、温迪女士合计持有公司控股股东苏州戎美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除此之外，温迪女士与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3、于清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2016年6月取得复旦大学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年12月至2011年9月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师、助理经理；2011年10月至2015年4月任苏州工业园区华穗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5年7月至2017年7月任光大安石（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7年8月至2019年6月担任苏州日禾戎美商贸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2019年6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董事、董事会秘书；2019年10月至今担任上海隐知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监事。截至目前，直接持有本公司280万股股份，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1.23%。

于清涛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4、朱政军先生，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5年起任江苏泛佳亚麻纺织厂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15年加入公司担任采

购经理；分别于 2019 年 9 月至 2022 年 5 月，担任公司董事；于 2019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截至目前，直接持有本公司 20 万股股份，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0.09%。

朱政军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5、方军雄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复旦大学博士。2004 年至 2021 年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教授；2021 年至今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3 月至 2021 年 9 月担任上海唯众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3 月至今担任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截至目前，方军雄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方军雄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6、段国庆女士，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复旦大学法律硕士。2004 年起历任深圳成霖洁具股份有限公司法务专员、上海诺迪律师事务所实习律师、京衡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律师；2014 年至今担任上海申浩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19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截至目前，段国庆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段国庆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

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7、钱晓兰女士，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 年 6 月至 2010 年 8 月担任上海国立贸易有限公司业务；2011 年 1 月至 2014 年 10 月担任泰达进出口有限公司业务；2014 年 10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产品经理、业务经理。截至目前，钱晓兰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钱晓兰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8、于冬雪女士，1991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外国语大学本科学历。曾任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助理、副总裁助理，上海柏荟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已于 2020 年 11 月 19 日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截至目前，于冬雪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于冬雪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条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